

郓城县脱贫攻坚工作总结

(2020年11月)

郓城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郓城县是山东省20个脱贫任务比较重的县之一，辖22个乡镇街道、1个省级开发区，690个村（社区），129万人。其中，全省200个脱贫任务比较重的乡镇16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109个、2000个贫困人口较多的村57个。近年来，郓城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的系列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省、市委工作安排，统筹推进“三四三”工作体系，脱贫攻坚工作取得了“三高一到位”的显著成效。全县545个扶贫车间248个转化为小微企业，转化率达到46%，扶贫车间转化小微企业比例全市最高；26081户脱贫享受政策贫困户户均纯收入超过1万元的有4351户，占比16.68%，贫困户人均纯收入达7600余元，位居全市前列，脱贫质量高；贫困群众信访问题化解率100%，群众满意度持续增高；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均已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贫困家庭辍学学生清零，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实现全覆盖，政策落实精准到位。2018年底，全县66465户、163616名贫困群众全部脱贫，109个省定扶贫工作重点村和57个贫困人口较多村全部“摘帽”。2017年全国扶贫车间现场会、全国“万企帮万村”扶贫车间现场会先后两次在我县召开，2018年5月

全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现场会在我县召开,《“第一书记喊你回家”激发脱贫内生动力》扶贫案例被评为第二届中国优秀扶志与扶智案例,典型经验做法多次被中央新闻联播、新华社、山东省新闻联播等多家主流媒体宣传报道。

一、突出“三个抓手”,为脱贫攻坚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一)以强化领导力量为抓手,提升脱贫攻坚向心力。建立县级领导包联脱贫攻坚工作责任制,成立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县委书记、县长任双组长,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组织部长、统战部长、分管副县长5名副县级干部负责日常工作,所有县级领导干部联系督导乡镇的脱贫攻坚领导体系。完善定期调度机制,县委定期召开常委会会议研究推动脱贫攻坚工作,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每周召开工作例会,及时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在乡镇街区设立由联系乡镇县级干部任指挥长的指挥部、村居(社区)设立指挥所,形成了县级“一线调度”、乡镇“带兵作战”、村级“全员出战”的指挥调度体系。同时各乡镇街区、行业部门主要负责人和联系乡镇街区县级领导、分管县级领导分别向县委县政府签订了脱贫攻坚承诺书,以责任落实推动工作落实。

(二)以党建引领为抓手,提升脱贫攻坚凝聚力。不断强化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力度,大力实施“头雁”工程,以基层党建红色品牌创建为契机,在农村基层党组织广泛开展基层党建、脱贫振兴、美丽乡村、乡风文明、平安和谐“五面红旗”争创活动,每荣获一面红旗,村支部书记月增报酬500元,累计培育

市级“头雁工程”示范点 70 个。持续加大“三培养”力度（把致富能人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致富能人、把能人党员培养成村干部），2016 年来累计选拔 850 名“双高双强”型人才进入村“两委”班子。全面推行“党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创业能人+合作社+基地+农户”“返乡下乡创业”等发展新模式，累计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6244 家，受益群众 13.6 万人，基层党组织发展村集体经济、带领群众脱贫增收的能力明显增强。目前，全县 690 个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全部达到 3 万元以上，近一半以上的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5 万元以上。

（三）以强化队伍建设为抓手，提升脱贫攻坚战斗力。树牢脱贫攻坚一线选拔任用干部导向，每年对各乡镇街区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和乡镇党政正职进行一次综合分析研判，切实把在脱贫攻坚中想干事、能干事、敢担当、善作为的优秀干部精心培养起来、及时发现出来、合理使用起来。近年来，选拔 1 名农业农村工作经验丰富的优秀年轻干部担任县扶贫办主任；先后从乡镇扶贫一线选拔 5 名优秀干部到县扶贫办工作，其中 3 名提拔为正科级；8 名分管扶贫的乡镇党委副书记得到提拔，其中 7 名提拔担任乡镇长，1 名提拔担任县直单位主要负责人；选派 36 名优秀后备干部到扶贫工作一线培养锻炼，其中 29 名表现突出的获得提拔使用。

二、创新“四项机制”，推进脱贫成效长效提升

（一）创新监测预警机制。在即时帮扶方面，创新提出遭遇重大自然灾害户必访、家庭重大变故户必访、家庭突发重病

户必访、老人户必访、重度残疾人户必访、产业发展失败户必访的“六必访”工作法，持续做好日常监测。结合“两不愁、三保障”等相关部门每月共享的新增低保和临时救助人口、大额医疗支出家庭、新增重度残疾人家庭、享受教育资助学生家庭等筛查预警信息，及时综合分析研判，即时发现即时帮扶。截至10月底，全县共有160户、471人纳入即时帮扶范围。在产业项目方面，逐项目建立台账，对收益情况进行监督监测，在收益到期一个月前集中预警，确保项目经营者按期缴纳到位，项目收益分配到位。

（二）创新部门联动机制。依托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每月与教育、民政、住建、水利、卫健、医保等部门进行数据共享，实行动态管理，按照“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标准，根据家庭情况、实际需求和致贫风险等，完善帮扶措施，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因户因人落实应享政策。对需要部门与部门协同配合、部门与乡镇街区上下联动的特殊困难和问题，有关部门及时联合乡镇街区现场办公，及时答复办理，有效解决问题，推动落实进程，全面构建起“1+1>2”的部门协同、乡镇联动机制。

（三）创新动员引导机制。选派6520名帮扶责任人，实现贫困村、贫困户和即时帮扶人员帮扶责任人全覆盖，切实配齐配强工作力量。深化与青岛市崂山区扶贫协作，累计争取帮扶资金9676.4万元，新建项目101个、提升改建项目52个，惠及贫困群众7550人次。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爱我家乡、奉献郛

城”爱心行动，推动多方力量参与支持扶贫帮扶工作，全县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累计捐款 2841.1 万元，20 家爱心企业认领省扶贫工作重点村 25 个，472 名“两代表一委员”认领贫困户 569 户，169 名爱心人士认领留守儿童和贫困生 151 名，228 名志愿者认领孤寡老人 233 名，形成了全社会广泛参与扶贫的浓厚氛围，构建起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联动的大扶贫格局。

（四）创新督导监督机制。坚持把作风建设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充分发挥纪检监察、巡视、审计等监督作用，将监督探头架在扶贫一线，建立问题线索定期移交转办工作机制，严查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精准选派 23 个脱贫攻坚督导指挥部，建立起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督导县级领导、县级领导督导所联系乡镇街区和分管行业部门、县纪委监委随机督导的常态化督导机制。创新研发了县精准扶贫云平台，开发建设大数据库，与全国扶贫开发系统精准对接，实现了全县脱贫攻坚工作动态监管全覆盖。同时，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把问题整改贯穿脱贫攻坚全过程，对脱贫攻坚以来 5 次省级巡视、审计反馈的 90 条问题和省扶贫办反馈的 7 条涉及我县的信访涉贫问题，逐条逐项建立台账，对账销号、全面整改，目前均已全部整改完毕。

三、坚持“三个同步”，促进脱贫攻坚与全面振兴有效衔接

（一）坚持脱贫攻坚和经济发展同步推进。把扶贫产业发展、项目建设融入全县经济发展规划，着力在完善产业链条、服务主导产业、丰富特色产业上下功夫。一方面，2016 年至 2020 年，累计利用各级产业扶贫资金 4.52 亿元，发展种养加、光伏、

旅游等产业扶贫项目 505 个，累计收益 3646 万元，受益贫困群众 34760 人次。创新探索出了“政府投资、企业经营、贫困村资产收益、贫困户入股分红”的经营模式，既增加了贫困群众收入，又发展了村集体经济。另一方面，建设扶贫车间 545 个，立足我县民营经济活跃优势，引导服装加工、玩具加工、酒类包装、藤编等 11 类劳动密集型产业入驻，探索出“返乡创业+扶贫车间”“龙头企业+扶贫车间”“特色产业+扶贫车间”“电子商务+扶贫车间”等车间运营新模式，提供就业岗位 1.4 万余个，年受益贫困群众 1.9 万余人，年产值 18 亿元，村集体年均增收 750 余万元。积极引导 248 个运行稳定、管理规范、带动力强的扶贫车间转型升级为小微企业，实现了企业增效、集体创收、群众脱贫、产业发展的“四重效应”。同时，借助全国首所县域淘宝大学落户我县优势和阿里巴巴“千县万村”工程，将农村电子商务作为精准扶贫的重要载体，成功创建淘宝镇 2 个、淘宝村 23 个，电商镇 13 个、电商村 68 个，认定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1 家、市级 4 家，活跃店铺 1.2 万家，从业人员 3.6 万人，为扶贫产业发展插上了电商的翅膀。

（二）坚持脱贫攻坚和美丽乡村建设同步推进。立足美丽乡村建设，整合行业扶贫资源，着力在强基础、补短板、添活力上下功夫。一是突出以文化人，力促文旅融合。严格按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标准要求，在 165 个省扶贫工作重点村全部建成设备齐全、服务规范、保障有力、群众满意度较高的基层综合性公共文化设施和场所。以推进乡村文化和旅游提档升

级为目标，扎实开展“送智下乡”“送教入户”等活动，积极组织专家对文旅扶贫村带头人等进行专业培训，为每个行政村至少组建了1支文艺队伍。二是坚持信息惠民，打造数字乡村。加快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有线电话、有线宽带、无线网络“村村通”；扎实推动信息服务进村入户，完成1053处站点建设，将农业信息资源服务延伸到乡村和农户。三是坚持长期规划，改善基础设施。深入实施两轮农村道路三年改造提升计划，建改扩建农村公路2800公里、总里程达到3200余公里；在全市率先启动“户户通”工程，累计铺设846万平方米，从零基本实现了全覆盖，投资额、改造里程、铺设面积均居全市首位，获批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称号。165个省扶贫工作重点村贫困村累计投资1.19亿元，改造新建架空线路546.2公里，保证了所有群众的用电需求。完善了路灯、绿化苗木等配套设施，实现了所有村居主街道绿化亮化全覆盖，农村人居环境大幅改善。

（三）坚持脱贫攻坚和增进民生福祉同步推进。把贫困户政策应享尽享作为增进民生福祉的底线来抓，着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开展系列问题排查整改活动，逐村逐户逐人逐项开展核查，全面摸清“两不愁三保障”情况，着力补齐贫困人口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和饮水安全短板。建立健全教育扶贫体系，2016年以来新建及改扩建贫困村学校（含教学点）37个、公办幼儿园27所，发放各类助学金2266.20万元，资助学生29763人次。全面落实健康和医保扶贫政策，

严格执行“两免两减半、先诊疗后结算、一站式结算服务”等优惠减免政策,2016年以来各医疗机构优惠减免共65818人次,减免总费用共计261.23万元。全力提升住房安全保障能力,2016年以来共安排危房改造资金5762.4万元,实施危房改造4140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3129户;在11个乡镇、29个行政村规划建设安居周转房29处,可安置困难群众231户、321人。切实提高安全饮水达标率和供水率,投资14.5亿元,基本建成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扎实做好残疾人保障工作,2016年以来共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护理补贴6653.3万元。认真抓好兜底保障“应兜尽兜”工作,2016年以来,累计发放低保资金2.87亿元、特困供养资金1.20亿元,现有农村低保人员18692人、特困供养人员6693人。着力做好保险扶贫工作,2016年以来累计投入各级资金7733.67万元,为全县贫困群众购买了扶贫特惠保险,截止2020年8月底,累计报销82184人次、6082.82万元。

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精神指引、行动纲领,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坚持目标不变、靶心不散、干劲不松、精力不减,多措并举巩固脱贫成果,再接再厉接续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